

证券代码：002151

证券简称：北斗星通

公告编号：2021-085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减持预披露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持有本公司股份43,878,60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8.57%）的股东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法律法规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10,243,999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2%）。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大基金”）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名称：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 2、截止本公告日，大基金持有公司股份43,878,607股，占公司总股本8.57%。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减持原因：为实现股东良好回报。
- 2、减持股份来源：因参与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持有的股份。
- 3、拟减持数量及比例：不超过10,243,9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并遵守“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任意连续90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的规定。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将对拟减持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5、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6、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法律法规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三、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大基金承诺：因参与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份所获得新增发行股份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对外转让。

该部分股份已于2019年7月1日满足解除限售条件并上市流通。

截至本公告日，大基金本次拟减持事项与其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本次减持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3、本次减持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控人，本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稳定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4、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股东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大基金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1日